

关于太平基金-煦涵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的通知

尊敬的资产委托人、资产托管人：

根据市场环境及产品运作情况，同时根据《太平基金-煦涵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第二十三条第（二）款第8项约定的资产管理合同终止的情形，太平基金-煦涵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项下资产已全部变现，本计划将于2023年9月22日提前终止。

本计划终止后，资产管理人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将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组织本计划财产清算、分配工作。

特此通知。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1日

